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9
 持续披露:11355 持续披露:仙鹤转债
 持续披露:191554 持续披露:仙鹤转债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仙鹤转债”赎回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登记日:2020年9月10日
 ●赎回价格:100.22元/张
 ●赎回款发放日:2020年9月11日
 ●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0年9月11日)起,“仙鹤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仙鹤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
 ●本次可转债赎回价格为100.22元/张,可能与“仙鹤转债”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提前赎回可能导致投资损失。
 ●如投资者持有的“仙鹤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0年7月29日至2020年8月18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仙鹤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32.27元/股,即130%) (即172.25元/股),根据有关规定和《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换的赎回条款。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仙鹤转债”的议案》,同意公司行使“仙鹤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仙鹤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仙鹤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如下:

一、赎回条款
 (一)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可以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面值113% (含最后一期期末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 (含130%)。
 ②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生发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0年7月29日至2020年8月18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仙鹤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32.27元/股)的130% (即172.25元/股),已满足“仙鹤转债”的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公司股票自2020年9月10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仙鹤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22元/张 (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2801 证券简称:星期六 公告编号:2020-073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0年9月8日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20年8月22日在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8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9月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8日上午9:15-9:25、9:30-9: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系统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时选择两种表决方式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2日(星期三)
 7.出席会议的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安龙路2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混改拟退股的议案”》;
 3.审议《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表决的情况
 议案一、议案二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表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方格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公司“混改拟退股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召集方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建议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
 传真电话:0757-86252172。
 信函请寄以下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安龙路2号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证券代码:00064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0-05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向持有社会公众股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内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i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系统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出席会议的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董事候选人。

五、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兴中道18号财富大厦北座六楼会议室》。

六、会议召集方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建议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
 传真电话:0757-86252172。
 信函请寄以下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安龙路2号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证券代码:00064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0-05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向持有社会公众股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内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i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系统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证券代码:00064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0-05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向持有社会公众股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内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i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系统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证券代码:00064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0-05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向持有社会公众股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内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i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系统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证券代码:00064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0-05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向持有社会公众股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内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i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系统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证券代码:00064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0-05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向持有社会公众股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内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i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系统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证券代码:00064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0-05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向持有社会公众股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内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i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系统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证券代码:00064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0-05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向持有社会公众股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内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i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系统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证券代码:00064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0-05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向持有社会公众股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内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i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系统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证券代码:00064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0-05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向持有社会公众股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内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i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系统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1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证券代码:00064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0-05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向持有社会公众股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内容